证券代码: 872320

证券简称: 康亚药业

主办券商: 华源证券

#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7,325,068 股,占公司总股本 58.085%,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
-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是否 为控 股股					
序号	股东姓 名 称	东际制或一行人实控人其致动人	董事、 等理 任职情况	本解售 因	本次解除限 售登记股票 数量	本次解除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と	尚未解除 限售的股 票数量
1	宁夏元康投资有限公	是	_	D	21,444,000	33. 371%	0

	司						
2	张天虹	是	_	D	1,088,940	1. 695%	0
3	何奕霏	是	_	D	1,737,240	2. 704%	1,737,240
4	何立辉	是	-	D	1,444,800	2. 248%	0
5	何中存	否	-	D	1,810,139	2.817%	0
6	何仲森	否	-	D	699,934	1. 089%	0
	宁夏盈		_	D	952,400	1. 482%	0
	经企业						
	管理咨						
7	询合伙	否					
	企业						
	(有限						
	合伙)						
	盈富泰	否	-			11 173%	0
8	克创业			D	7,180,000 11.173		
	投资有					11. 110%	
	限公司						
9	何仲彤	是	董事长	D	413,673	0. 644%	1,241,021
10	田治科	 治科   否	董事、	D	132,978	0. 207%	398,936
		1	总经理	_		0, 20, 70	
	叶青	叶青 否	董事、董	D	24,626	0. 038%	73,880
11			事会秘				
11			书、常务				
			副总经理				
12	刘海燕	海燕 否	董事、财	D	25,626	0. 040%	76,880
			务负责人	_	.,		,
13	吴福鸿	否	副总经理	D	24,626	0. 038%	73,880
14	何彦晓	否	副总经理	D	24,626	0. 038%	73,880
15	杨亚军	否	副总经理	D	23,126	0. 036%	69,380

	16	何仲贵	是	首席制剂科学家	D	279,255	0. 435%	837,766
	17	魏贤	否	监事会主 席	D	19,079	0. 030%	57,239
•	合计			-	37, 325, 068	58. 085%	4,640,102	

注:解除限售原因: 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F 其他

###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2024年1月16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6号)。因出现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解除自愿限售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 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监高人员持股予以解除限售。

##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肾	艮售条件的股份	59,044,448	91. 8841%
	1、高管股份	2,902,862	4. 5174%
	2、个人或基金	2,312,362	3. 5985%
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215,224	8. 1159%
	总股本	64,259,672	100%

####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 五、备查文件

- (一)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名册;
- (二)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三)《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亲属以及董监高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申请》。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3日